



10680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公司代號：3624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郵寄專用信箱：台北郵政第96-877號信箱  
 服務代理專線：(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股東會24小時語音專線：(02)2326-8819

**97年股東常會通知請先拆閱**  
 ※服務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三十分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2154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股東 台啓

郵遞內裝有資料，應作信函處理，請勿拆閱  
 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97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  
 股東常會出席證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進入會場，請攜帶本出席證  
 97年6月25日

(本聯請勿自行撕開)

簽名或蓋章(親自出席)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  
 97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97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十時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70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委託出席者請蓋背面委託書)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股東戶名：

編號：

出席編號：光頓科技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7年現金股利匯撥同意書

|   |                               |
|---|-------------------------------|
| 股東戶號  |                               |
| 股東戶名  |                               |
| 原登記或集保提供帳號  | (帳號正確者免寄回)                    |
| 新增或變更   | 銀行名稱 帳號(含分行代號、科目、帳號、檢號) 限本人帳號 |
|   | 郵局 700 局號 帳號                  |
| 說明事項  | 簽名或蓋章                         |
| 1. 新增或變更帳號者，請簽名或蓋章後於97年6月25日前寄回。<br>2. 未提供匯款帳號者，本公司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抬頭禁背支票掛號郵寄。<br>3. 匯費或郵費由 貴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 |                               |

光頓科技(股)公司股東印鑑卡  
 內部代號：0028 戶號

|       |                             |  |
|-------|-----------------------------|--|
| 戶名    |                             |  |
| 身分證字號 | 出生年月日                       |  |
| 戶籍地址  |                             |  |
| 通訊地址  |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  |
| 電話    | 股東印鑑                        |  |
| 電子信箱  |                             |  |
| 經辦核印  |                             |  |
| 啓用日期  |                             |  |

※1. 貴股東如爲新戶，請填妥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寄回。  
 2. 未成年股東應加蓋父母雙方印鑑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SB019511001

P10

##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整,假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七十號召開九十七年股東常會,其議題包括:
- 二、(一)報告事項:1.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2.九十六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3.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二)承認事項:1.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九十六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公司章程修正案。2.擬申請股票上市(櫃)買賣案。3.擬辦理提撥上市(櫃)掛牌之新股承銷現金增資案。4.補選董事及監察人案。5.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四)臨時動議。
- 三、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派案,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擬訂如后:  
擬自九十六年度之盈餘中提現金股利撥新台幣93,112,500元,每股擬配發1.5元,董監酬勞3,651,471元,員工紅利7,302,941元。
- 四、解除本公司董事有關公司法第209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配合本公司業務需要,擬解除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五、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起至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止停止股票過戶,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 六、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委託書暨出席簽到卡後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即在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親自出席者,請持第一聯(簽名或蓋章)親駕會場出席。
- 七、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常會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八、若有徵求人資料,本公司將於97年5月29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查詢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選擇『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次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九、本公司統計驗證機構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十、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 啓

第二聯：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 委 託 書  |  | 委 託 人 ( 股 東 )  | 編 號   |
|--|--|--|---|
| <b>格式一</b><br>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7年6月2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br>2.九十六年度盈餘分派案。<br>3.公司章程修正案。<br>4.擬申請股票上市(櫃)買賣案。<br>5.擬辦理提撥上市(櫃)掛牌之新股承銷現金增資案。<br>6.補選董事及監察人案。<br>7.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br>8.臨時動議。<br>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br>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br>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br>此 致<br>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r>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 <b>格式二</b><br>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7年6月2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br>1.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br>2.九十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br>3.公司章程修正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br>4.擬申請股票上市(櫃)買賣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br>5.擬辦理提撥上市(櫃)掛牌之新股承銷現金增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br>6.補選董事及監察人案。<br>7.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br>8.臨時動議。<br>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br>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br>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br>此 致<br>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r>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 股東戶號<br>持有股數<br>姓名或名稱<br>徵 求 人<br>戶 號<br>姓名或名稱<br>受 託 代 理 人<br>戶 號<br>姓名或名稱<br>身分證字號<br>或統一編號<br>住 址 | 簽名或蓋章<br>簽名或蓋章<br>簽名或蓋章<br>簽名或蓋章<br>簽名或蓋章<br>簽名或蓋章<br>簽名或蓋章 |
|  |  |  |   |

### 委 託 書 填 發 須 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確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股東欲撤銷委託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日前一日,完成書面通知徵求人(受託代理人)並取回委託書並以書面通知被徵求公司,徵求人(受託代理人)應彙整撤銷委託之股東明細表於股東會前送達被徵求公司或其服務代理機構,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